

## 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黃郁琇

電話：(02)7736-5932

電子信箱：huk030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五)字第11301083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當前政府重大政策訓練主題範圍

主旨：有關自114年1月1日起，公務人員每人每年最低學習時數及業務相關學習時數內涵調整一案，請查照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113年10月21日院授人培字第1130022209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及「當前政府重大政策」實體課程主題範圍各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電子113/10/24  
11:56:48



## 行政院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 
傳真：(02)23979746  
承辦人：謝奇帆  
電話：(02)23979298#537  
E-Mail：ericharles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院授人培字第113002220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公務人員每人每年最低學習時數及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 
內涵調整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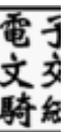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自114年1月1日起，各機關（構）公務人員每人每年學習時數規定仍聚焦於與業務相關之學習活動，又業務相關學習時數仍維持20小時，其內涵如下：

(一)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、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：

- 1、當前政府重大政策（1小時）。
- 2、環境教育（4小時）。
- 3、民主治理價值課程（5小時）：人工智慧、性別平等、廉政與服務倫理、人權教育、轉型正義、行政中立、多元族群文化、公民參與等。

(二)其餘10小時由公務人員自行選讀與業務相關之課程，各機關並得依施政重點、業務需要或同仁職能發展自行規劃辦理相關課程。



## 「當前政府重大政策」實體課程主題範圍

「當前政府重大政策」如以實體訓練方式辦理，請以下列主題為辦理範圍：

- 一、前瞻基礎建設計畫
- 二、「數位國家・創新經濟發展方案」(DIGI<sup>+</sup>方案)
- 三、AI 小國大戰略
- 四、安居緝毒方案
- 五、地方創生政策
- 六、少子女化對策計畫
- 七、新南向政策推動計畫
- 八、「五大社會安定計畫」(食安、住宅、治安、長期照顧、年金永續)
- 九、「產業創新計畫」(綠能產業、國防產業、智慧機械、生技醫藥、亞洲・矽谷、新農業、循環經濟)
- 十、其他行政院網頁公告之重要政策  
(<https://www.ey.gov.tw/Page/2124AB8A95F79A75>)  
均得做為「當前政府重大政策」實體課程辦理主題。

二、上開「當前政府重大政策」訓練主題範圍，業於公務人員人事服務網（eCPA）及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公告；又貴管推動之重大政策且須所屬機關同仁瞭解之議題，亦得以實體訓練方式辦理。

三、除上開公務人員每人每年必須完成之課程外，各機關如有基於相關計畫或方案之推動，須請其他機關配合辦理所屬人員相關教育訓練時，請以鼓勵方式實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[含行政院秘書長]、行政院直屬三級機關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

副本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



裝

訂

線

